

宝鸡市公安局
刑侦支队 2021 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 主要职能：负责全市刑事案件的侦查指导工作。

(二) 内设机构：二级预算单位：下设五个大队、文物办、扫黑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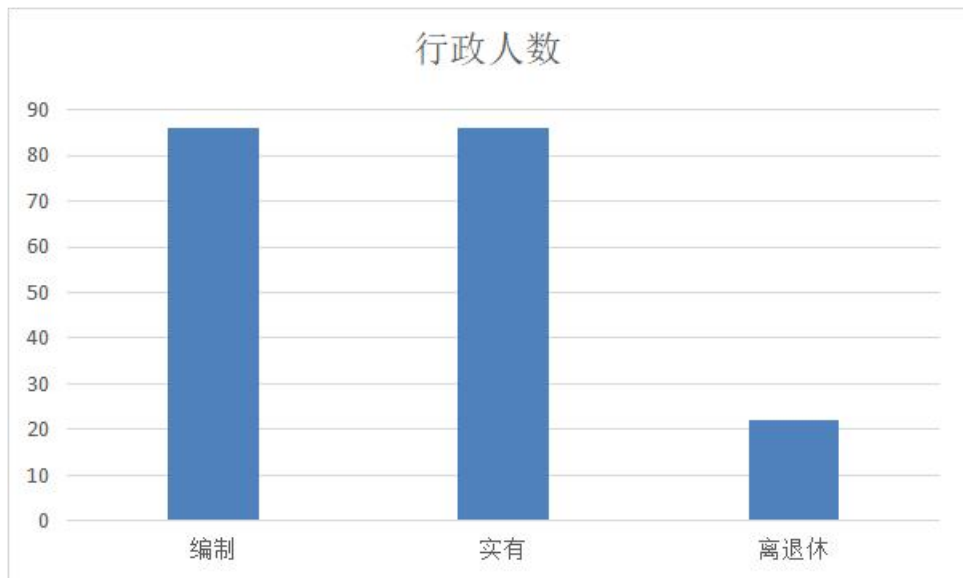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宝鸡市公安局刑事侦查支队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86 人，其中行政编制 86 人；实有人员 86 人，其中行政 86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2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公安局刑侦支队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122.22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2,014.60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83
		9. 卫生健康支出	46.53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122.22	本年支出合计	2,142.9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0.74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2,142.96	支出总计	2,142.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公安局刑侦支队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财政拨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122.22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2,014.60	2,014.60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83	81.83		
		9. 卫生健康支出	46.53	46.53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122.22	本年支出合计	2,142.96	2,142.96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公安局刑事侦查支队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20.74	年末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20.74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支出总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公安局刑侦支队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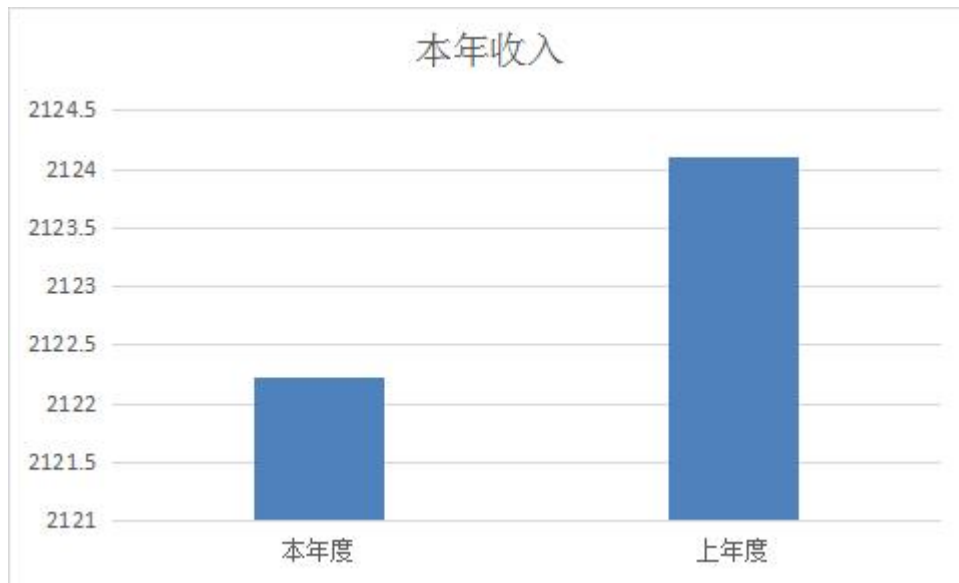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 用	公务接 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3.50			3.50		3.50		
决算数	3.50			3.50		3.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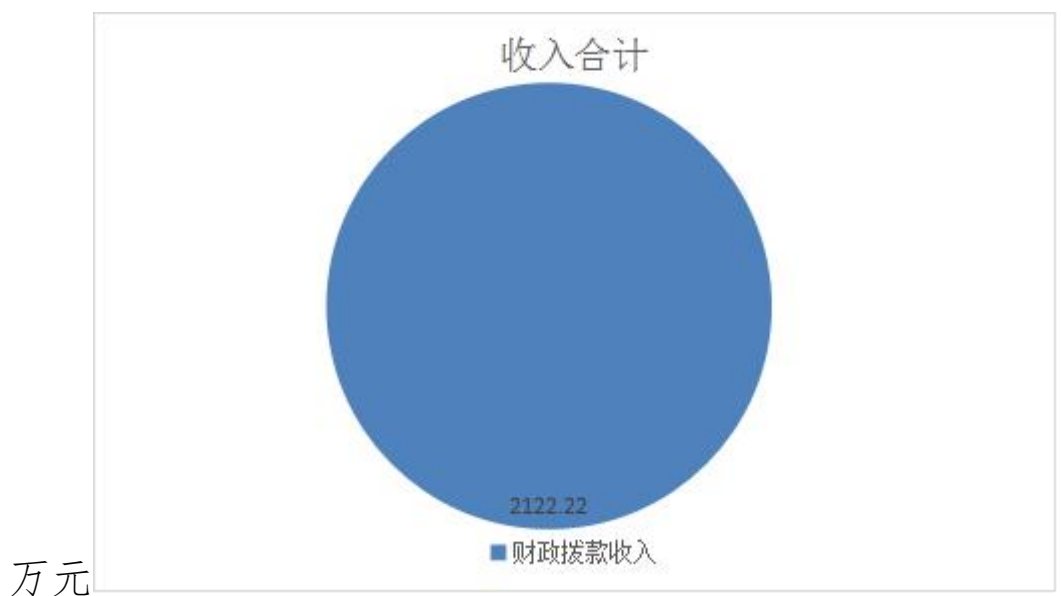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 2122.22 万元，支出总计均为 2142.9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减少 1.89 万元，下降 9%。主要是压缩公用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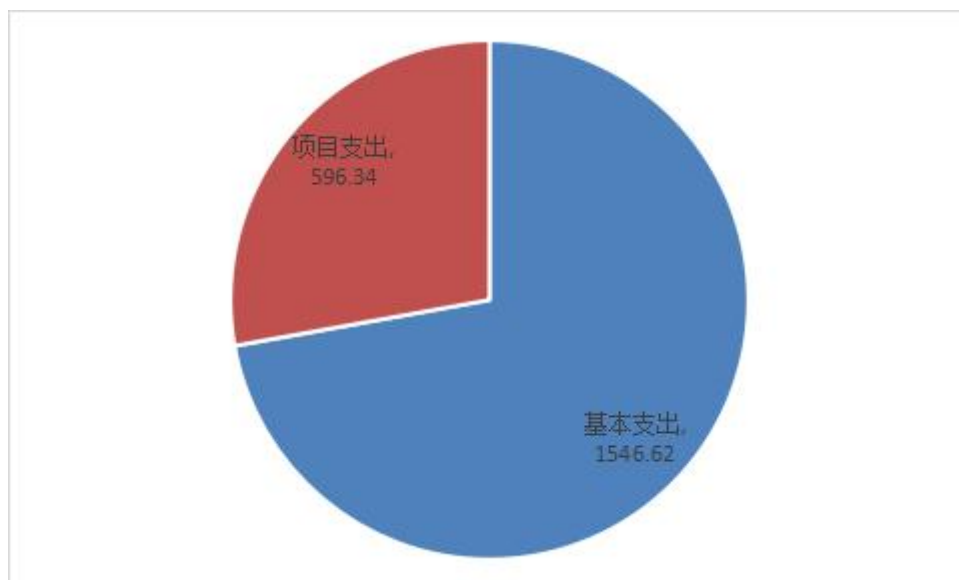
本年度收入合计 2122.2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22.22



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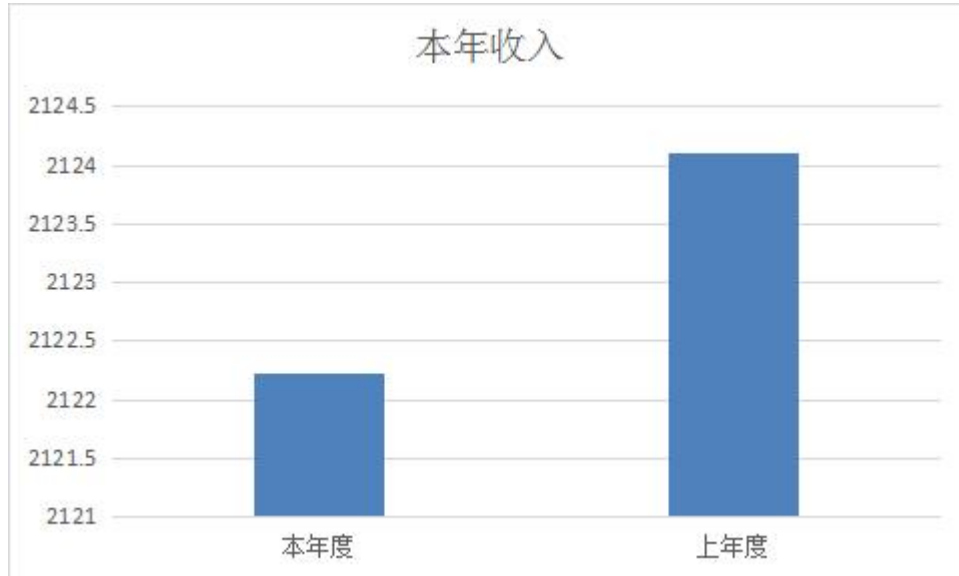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2142.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46.62 万元，占 50.97%；项目支出 596.34 万元占 44.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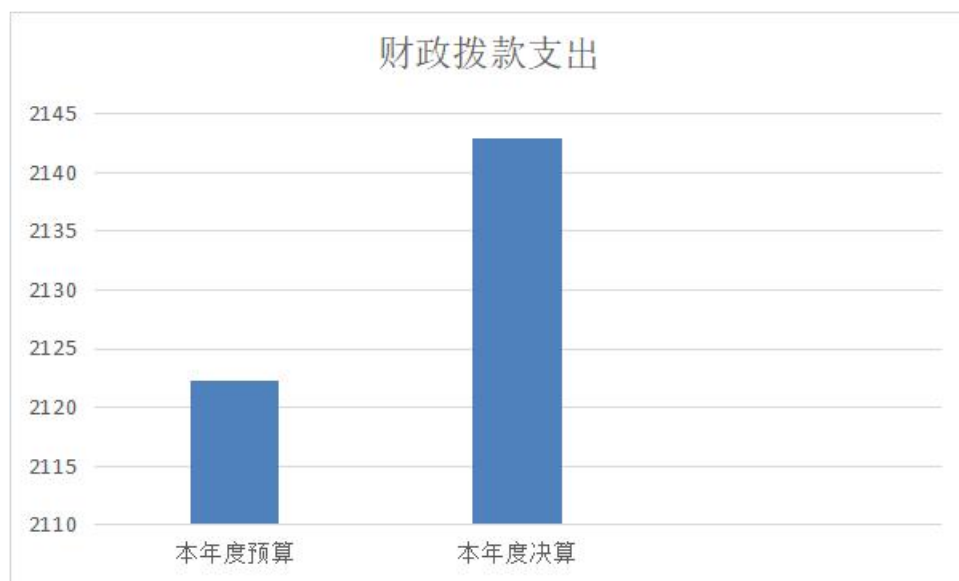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2122.22、支出总计均为 2142.9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减少 1.89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公用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122.22 万元，支出决算 2142.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9.59 万元，增长 1.89%，主要原因是项目结转。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 926.61 万元，支出决算 926.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预算 548.33 万元，支出决算

548.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预算 54.06 万元，支出决算 54.06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 预算 485.60 万元，支出决算 485.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预算 81.83 万元，支出决算 81.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机关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预算 46.53 万元，支出决算 46.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46.619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420.448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55.9349 万元、津贴补贴 313.8527 万元、奖金 385.058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1.8250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5337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7.25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104.405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5.2967 万元、印刷费 0.4752 万元、水费 0.8807 万元、电费 1.8901 万元、邮电费 3.1121 万元、取暖费 20.25 万元、差旅费 38.1293 万元、维(护)修费 0.6280 万元、工会经费 30.242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3 万元，支出决算 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0.5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老旧，维修费用增加。

1、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无购置费预算安排。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无安排。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无安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926.60 万元，支出决算 926.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上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876.99 万元，支出决算 876.99 万元，与去年相比，今年的增长百分比为 5.6%。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 475.60 万元，货物采购支出 267.6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 100%。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0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单位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支队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依据《陕西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精神，

结合实际制订了《刑侦支队财务管理办法》，落实到单位，本单位对绩效评价工作高度重视，针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交支队党委会研究。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市级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2 个，涉及预算资金 425.60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开展 2021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圆满完成了本年度项目预算执行工作，项目资金发挥了最大效能，有力的保障了支队各项工作的顺利完成，2 个项目绩效自评均为优。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市级单位决算中反映 1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长矛预警平台建设专项经费：全年预算数 208 万元，执行数 2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可以解决电信网络诈骗案件发案多，预警慢、线索少的问题。有效提升宝鸡公安对电信诈骗的快速预警、快速止付，快速冻结，最大限度的减少发案，最大限度挽回群众经济损失。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长矛预警					
省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刑侦支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08	208	208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208	208	208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电信诈骗案件破案率提升				对电信诈骗案件快速止付，快速冻结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破案率	提升	提升		
		质量指标	能否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时效指标	本年度完成	2021.12.31	2021.12.31		
		成本指标	不超过预算	208万	208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社会效益 指标	完成工作，促进经济	满意率 >80 %	满意率 >80 %		
		生态效益 指标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工作影响的时间	1年	1年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安全感	> 98 %	> 98 %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团员行动					
省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17.6	217.6	217.6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217.6	217.6	217.6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DNA比对, 提高历年被拐和走私儿童的找回率				DNA血样10386份, 破案率提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立案数		40人	40人	
		质量指标	能否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时效指标	本年度完成		2021.12.31	2021.12.31	
		成本指标	不超过预算		217.6万	217.6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社会效益 指标	完成工作, 促进经济		满意率 >80 %	满意率 >80 %	
		生态效益 指标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工作影响的时间		1年	1年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 90 %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100，综合评价等级为“优”。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我单位 2021 年度预算总体运行情况良好，绩效目标设立科学规范，项目设立流程规范完整，预算总体能够及时有效执行，绩效管理水平的得到了提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编制还不够细化，项目编报合理性不够强，预算精确率有待提高，单位项目预算执行进度不均衡；下一步改进措施：我单位将继续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一是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准确性。我单位将按照财政局的相关规定，继续加强规范预算编制工作，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规范性和准确性。继续做好公用经费及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工作，加强预算事前评审，细化预算安排建议计划，并结合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和准确性。二是将努力建立管理使用长效机制，定期查询对照，在按要求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加强基本支出、项目支出、政府采购等预算执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支出进度和预算执行的均衡性，提高经费管理使用效益。三是加强财务管理能力，将围绕服务、保障和管理的工作主线，以制度建设为引领，规范财务管理；以审计工作为切入点，不断强化监督管理；以信息建设为依托，着力加强固定资产系统化科学化管理；以完善运行机制为重

点，努力加强采购工作程序化、规范化管理。四是提升业务能力素养。定期组织开展学习、培训活动，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相关人员业务素质和思想认识，将绩效评价融入到绩效管理的整个过程，提高绩效评价的效率和效果。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宝鸡市公安局刑侦支队

自评得分：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一）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全市刑事案件的侦查提供技术指导、扫黑除恶、电信诈骗案件的侦办							
（二）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本年度收入2122.21万元，上年结转20.73，本年支出2142.95万元							
（三）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推进公安工作创新发展，加强队伍建设，提升群众安全感。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10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	年度预算值为当年预算调整数，市级完成值为当年预算支出数。	100%	100%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5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增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年度预算值为当年预算调整数，市级完成值为当年预算支出数。	≤5%	≤5%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5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按进度支付	100%	100%	5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20%	≤20%	≤20%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5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100%	≤100%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5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德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5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	符合	符合	符合	5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项目产出符合规定	4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项目产出符合规定	项目产出符合规定	项目产出符合规定	40		
			项目效益（20分）	20			项目产出符合规定	项目产出符合规定	项目产出符合规定	20		

备注：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

止，当年剩余的资金。